

# 國軍臺中總醫院照顧服務員管理合約書

## 修 訂 對 照 表

項次	修正條文	原條文	說明
一	<p>貳、管理要點： 一、任用資格 (二) 乙方所派出之照顧服務員年齡須在 75 歲以下、為中華民國國民，具有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書(100 小時)或照顧服務員丙級技術士證書、經體檢合格（至少應包含 X-光、血液及生化報告、尿液及糞便檢查/含阿米巴痢疾及桿菌性痢疾、無法定傳染疾病、身心健康、<u>溝通無礙</u>、品行端莊、服務員體能以能搬運病人為要求，且調派時可配合病人特殊需要(如方言等)。</p>	<p>貳、管理要點： 一、任用資格 (二) 乙方所派出之照顧服務員年齡須在 75 歲以下、為中華民國國民，具有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書(100 小時)或照顧服務員丙級技術士證書、經體檢合格（至少應包含 X-光、血液及生化報告、尿液及糞便檢查/含阿米巴痢疾及桿菌性痢疾、無法定傳染疾病、身心健康、品行端莊、服務員體能以能搬運病人為要求，且調派時可配合病人特殊需要(如方言等)。</p>	<p>考量外籍看護增加，修正條文以避免照顧服務員無法與病人或病人家屬溝通。</p>
二	<p>貳、管理要點： 四、品質監控 (一) 簽到、簽退：護理站置「護理部照顧服務員簽到表<u>考核表</u>」，以對照顧服務員執行考勤監控。 (二) 評核： 1. 除服務社(看護公司)須不定時派員至病房查巡，確實稽查照顧服務員之照護病人情形及負責管理、督導、協調、巡查等工作，並於考核單上蓋章外，為求客觀性並作為品質監控、違規勸說及續約參考。 2. 護理部不定期使用「照顧服務員技術評核表」進行評核。 (三) 體溫監控：依感管室規定，照顧服務員每日上午及下午須測量體溫，並登記於「<u>護理部</u>照顧服務員簽到<u>考核表</u>」備查。 (四) 在職教育訓練：乙方應自行負責照顧服務員在院期間之管理督導及在職教育事宜，乙方案每年底須完成照顧服務員在職教育至少 8 小時(內容包含感染控制、病人安全、<u>臨床照護技能及緊急處理</u>)，資料需送甲方存查。</p>	<p>貳、管理要點： 四、品質監控 (一) 簽到、簽退：護理站置「護理部照顧服務員簽到表<u>考核表</u>」，以對照顧服務員執行考勤監控。 (二) 評核： 1. 除服務社(看護公司)須不定時派員至病房查巡，確實稽查照顧服務員之照護病人情形及負責管理、督導、協調、巡查等工作，並於考核單上蓋章外，為求客觀性並作為品質監控、違規勸說及續約參考。 2. 護理部不定期使用「照顧服務員技術評核表」進行評核。 (三) 體溫監控：依感管室規定，照顧服務員每日上午及下午須測量體溫，並登記於「<u>照顧服務員簽到</u>」備查。 (四) 在職教育訓練：乙方應自行負責照顧服務員在院期間之管理督導及在職教育事宜，乙方案每年底須完成照顧服務員在職教育至少 8 小時(內容包含感染控制、病人安全、<u>緊急處理</u>及照顧服務員處理)，資料需送甲方存查。</p>	<p>名詞勘誤。</p>

<p>三</p>	<p>七、罰則        (六) 以下違規事件計罰回饋時數1小時/件：  <del>3. 行為不檢(偷竊、吵架、鬧事、喧嘩、推銷及販賣物品、喝酒、吸毒、抽煙、嚼食檳榔)或服務態度欠佳不服管理，每人每次罰扣回饋時數1小時，並立即撤換。</del>        (七) 以下違規事件計罰回饋時數2小時/件：  <u>6. 行為不檢(偷竊、吵架、鬧事、喧嘩、推銷及販賣物品、喝酒、吸毒、抽煙、嚼食檳榔)或服務態度欠佳不服管理，每人每次罰扣回饋時數2小時，並立即撤換。</u></p>	<p>七、罰則        (六) 以下違規事件計罰回饋時數1小時/件：        3. 行為不檢(偷竊、吵架、鬧事、喧嘩、推銷及販賣物品、喝酒、吸毒、抽煙、嚼食檳榔)或服務態度欠佳不服管理，每人每次罰扣回饋時數1小時，並立即撤換。</p>	<p>考量行為嚴重性，調整罰則內容。</p>
<p>四</p>	<p>七、罰則        (五) 以下違規事件計罰回饋時數0.5小時/件。  <u>10. 未確實填寫「護理部照顧服務員簽到考核表」到班時間、下班時間，每人每次罰扣回饋時數0.5小時。</u>        (六) 以下違規事件計罰回饋時數1小時/件  <u>3. 未遵守醫院感染管制措施、防疫措施，每人每次罰扣回饋時數1小時。</u></p>	<p>無</p>	<p>新增罰則。</p>